

附件：

听证会须知

1. 凡户籍在铁力市年满 18 周岁的公民、登记地在铁力市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请或推选代表参加听证。

2. 拟作为听证会代表参会的单位或个人，请持单位介绍信（公民个人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）及参加听证会申请，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（节假日除外）9 时至 16 时到铁力市自然资源局空间规划股报名。听证会申请人经铁力市自然资源局审核通过后获得参加或旁听资格。

3. 参加听证会人员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根据铁力市实际情况，对本次铁力市 2026 年征地区片综合地价项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科学性和实用性等内容提出意见和建议，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。

4. 参加听证会人员发言、陈述、质证和辩论，须经听证主持人许可，发言时请先简要介绍本人姓名、所在单位和职务。

5. 听证会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或旁听，逾期不参加本次听证会的，视为对本次听证内容无异议。

6. 听证会代表应当遵守听证纪律，保守国家秘密，自觉维护会场秩序，不得摄影、摄像（新闻媒体单位的听证代表例外），不得随意走动，不得喧哗、哄闹和实施其他妨碍听证活动的行为。违反听证会纪律的，听证会主持人可以责令其退场。

7. 听证会上提供的材料仅供听证会参加人发表意见时参考，会后收回。